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第 145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公示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实习律师管理考核委员会于近日委托考核小组对第 145 批实习期满的 10 位实习律师进行了实习考核。

根据《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加强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管理考核工作的规定》，现将综合评定的实习考核结果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，在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实习律师的实习考核结果有异议的，均可以书面形式向考核委员会提出。

附件：第 145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

附件:

第 145 批实习律师实习考核结果

序号	姓名	所在律师所	实习起止时间	指导律师	实习考核结果
1661	邹汉锋	熊何	2015.09.18-2017.04.30	何瑞华	合格
1662	叶文豪	道邦	2016.04.18-2017.04.18	涂雄飞	合格
1663	徐嘉欣	言法	2016.04.12-2017.04.12	何仲南	合格
1664	谢桂红	巨能	2016.02.16-2017.05.20	叶耀良	不合格
1665	吴惠君	邦南	2016.04.27-2017.04.27	赵国平	合格
1666	陈敏仪	明宜	2015.10.13-2017.05.06	范才云	合格
1667	梁丽婉	宝言	2016.04.18-2017.04.18	刘敏	合格
1668	梁国林	宝言	2016.04.18-2017.04.18	罗永东	不合格
1669	罗 诚	金腾	2016.04.18-2017.04.18	黄叶明	合格
1670	陈伟杰	龙浩	2016.04.26-2017.04.26	何万龙	合格